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领先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6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1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14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8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9,333,494.4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7,800,048.3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3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1 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8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 年 7 月 23 日
除息日	2021 年 7 月 2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 2021 年 7 月 23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 年 7 月 27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的最后一次修改为准,在权益登记日及权益登记日之后的修改对此次分红无效。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前(不含 7 月 23 日)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咨询办法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20-0860

5)其它告知事项

因分红导致的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唐山三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孚新材料")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0.5 亿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 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人民币 1.7 亿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万元整)(不含本次担保)
- 三孚新材料自然人股东刘铱对本次担保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孚股份")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21 年票据池字第 024 号,以下简称"授信协议"),票据池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0.5 亿元。授信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控股子公司三孚新材料通过《授信额度分配表》(编号:2021 年票据池字第 024 号 01)加入授信协议项下的成员企业,分配授信额度人民币 0.5 亿元。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与招商银行签订《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21 年票据池高质字第 018 号,以下简称"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以其持有的未到期票据、保证金和存单为公司及成员企业通过票据池办理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额度最高为人民币 0.5 亿元,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三孚新材料自然人股东刘铱对本次担保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三孚新材料 2021 年最高担保额度 4.5 亿元,唐山三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孚电子材料")最高担保额度 0.5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但三孚电子材料和三孚新材料的预计担保额度不进行相互调剂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接洽、办理有关手续,代表公司在有关担保合同及相关文件上签字等。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3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0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二、被担保人情况

名称:唐山三孚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堡开发区兴达道 5 号

法定代表人:刘铱

注册资本:贰亿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 年 0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研发;硅烷偶联剂中间体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7,493,350.73	372,508,157.49
负债总额	410,582,564.66	277,496,956.5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1,000,000.00	70,076,999.99
流动负债总额	99,586,659.73	67,248,756.35
资产净额	86,910,786.07	95,011,200.94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3,463,281.33	1,133,896.02
净利润	-8,100,414.87	-3,339,537.38

股权结构:三孚新材料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25%股权,自然人刘铱持有其 15%股权。

三、最高额质押合同主要内容

出质人: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担保期限:最高额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担保金额:人民币 0.5 亿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担保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向三孚新材料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约金、保理费用、追讨债权及实现质权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质押物情况:质押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0.5 亿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主要为支持公司硅烷偶联剂项目建设,有利于硅烷偶联剂项目按照公司既定规划有序开展,对公司及三孚新材料的未来发展具有一定积极作用,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7 亿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三孚新材料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85%。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2.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92%。此外公司存在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因股权收购事项提供还款保证的事项,被担保方为唐山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0.7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86%。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因股权收购事项提供还款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及《关于收购唐山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35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29,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6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70,8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4.6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99%。
- 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50,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8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90,400,000 股,占其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9.9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86%。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和邦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和邦集团	是	49,395,348	否	否	2018 年 7 月 6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10	9.76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49,395,348	-	-	-	-		-	38.10	9.76	-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 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和邦集团	129,654,123	25.62	70,800,000	70,800,000	54.61	13.99	0	0	24,364,123	0
贺正刚	21,210,000	4.19	19,600,000	19,600,000	92.41	3.87	0	0	0	0
合计	150,864,123	29.81	90,400,000	90,400,000	59.92	17.86	0	0	24,364,123	0

二、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50%。具体情况如下:

1、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9,395,348 股,占其合并所持股份比例为 32.7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76%,对应融资余额为 300,000,000.00 元;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1,404,652 股,占其合并所持股份比例为 14.1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23%,对应融资余额为 130,000,000.0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为和邦集团经营所得。

2、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席位不会发生变动,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涉及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2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14,326,6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32%。

● 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后,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15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盛")通知,上海鹏盛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并再次进行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9,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2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06%
解质时间	2021 年 7 月 19 日
持股数量	214,326,656 股
持股比例	22.3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2,0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1.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75%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是	18,000,000	否	否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3 年 6 月 9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大东支行	8.40%	1.87%	公司充动资金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 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海鹏盛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14,326,656	22.32%	132,000,000	150,000,000	69.99%	15.62%	0	0	0	0

三、其他事项

1.上海鹏盛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融资资金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销售收入及销售利润等。

2、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上海鹏盛本次质押股份是为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9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于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宁夏赢瑞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赢瑞物源")直接持有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3,999,96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9%(直接向下取两位小数,未四舍五入),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下的股东。上述股份全部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并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5 日披露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赢瑞物源计划按市场价格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800,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1%,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即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

截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赢瑞物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 4,800,0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夏赢瑞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3,999,961	4.99%	IPO 前取得:23,999,961 股

注:持股比例为直接向下取两位小数,未四舍五入。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宁夏赢瑞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	1%	2021/6/29 ~ 2021/7/16	集中竞价交易	264.366 - 314.278	1,380,255,497.14	已完成	13,859,461	2.89%

注:202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赢瑞物源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5,340,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2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出售电站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出售电站资产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有限")拟将其持有的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左云晶科")和江苏旭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旭强")100%股权出售给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新能源"),股权转让对价合计为 46,761.73 万元。上述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出售电站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2021 年 6 月 17 日,江苏旭强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出售电站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近日,晶科有限与湖北新能源正式签署了《左云县晶科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完成左云晶科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根据协议约定,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左云晶科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股票简称:六国化工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21-043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 27,370,000.00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	计入会计科目	收款单位	政策文件
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资金	27,370,000.00	递延收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改投资(2020)954 号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计入递延收益(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将根据项目的进度和实际情况,计入本期和以后各期的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67 只公募基金: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方红睿阳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恒元五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核心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 6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品质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匠心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恒阳五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东方红优质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东方红鑫泰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明鉴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鼎元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鑫安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锦丰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欣和平衡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东方红启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恒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程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2021 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dfha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08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1.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2.兴银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兴银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兴银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7.兴银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兴银朝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11.兴银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兴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13.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兴银长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兴银合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兴银丰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兴银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兴银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兴银上海清算所 3-5 年中高等级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兴银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兴银汇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兴银聚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兴银合盛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9. 兴银汇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兴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兴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兴银策略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兴银汇泽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兴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ffunds.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优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量化监筹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新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中证研发创新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大类精选配置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诺德汇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瑞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量化优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品质消费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1-046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公司于近日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6311961 15

名称: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高技路 205 弄 6 号 5 层 513 室

法定代表人:钱鹏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537.0828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10 月 25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信技术、电子科技、仪器仪表、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中信建投